2026 全國會計菁英達人賽簡章

活動簡介

在全球化與國內經營環境快速變遷的背景下，會計與稅法制度不斷推陳出新，專業人才必須具備紮實的專業知識與靈活的應變能力。為了激發學生對會計與稅法的熱情與創新思維，特舉辦「全國會計菁英達人賽」。

本次競賽以最新會計及稅法議題為基礎，透過結合理論與實務之多元呈現，讓參賽者在競賽過程中剖析實務問題、提升專業能力，並培養跨域思維與團隊合作精神。這不僅是一場知識與智慧的交流，更是一個引領未來會計與稅法專業人才展現自我、追求卓越的舞台。

參賽資格

- 全國大專院校商管學院相關科系在學學生（不含研究所）。

活動時程

1. 競賽報名：即日起至 2026 年 11 月 04 日（星期三）
2. 競賽日期：2026 年 11 月 21 日（星期六）
3. 競賽時間：上午 8 時 30 分至下午 5 時 30 分
4. 競賽地點：逢甲大學人言大樓 B1 啟垣廳
5. 競賽地址：臺中市西屯區文華路 100 號

- 若報名組數提早達到本簡章規定上限則會另行公告，報名隨即截止。若報名日期截止時，總參賽隊伍未達本簡章規定上限，將彈性放寬每校報名組數之限制，並於大會官方 Facebook 粉絲專頁公佈相關資訊。

議　程

時　　間	流　程
08：30–09：00	報　到
09：00–09：30	開 幕 式
09：30–09：40	初賽規則講解
09：40–11：20	[初賽]個人競答賽
11：20–11：30	休　息
11：30–12：30	[初賽]團體競答賽
12：30–13：30	午　餐
13：30–13：40	決賽規則講解
13：40–14：50	[決賽]團隊挑戰賽
14：50–15：00	休　息
15：00–16：00	[決賽]終極菁英賽
16：00–16：30	評審講評與成績公佈
16：30–17：30	頒獎典禮暨閉幕式
17：30	賦　歸

報名方式

1. 報名方式：請至大會官方 Facebook 粉絲專頁填妥線上報名表單並提供報名費匯款資料。大會於收到完整報名表單及匯款資料後，將於七個工作日內審核完成，並以個別電子郵件通知隊長。

2. 報名費用：各隊需繳交參賽保證金新台幣 1,000 元整，並匯款至活動指定帳戶。已完成報名但競賽當日未參賽之隊伍，其保證金不予退還；未晉級決賽之隊伍，其保證金將於活動當日初賽結束後退還；晉級決賽之隊伍，其保證金將於閉幕式結束後退還。

 【匯款資訊】◎銀行代碼：118　◎匯款銀行：板信商業銀行民生分行　◎帳號：03581310001140　◎戶名：社團法人臺灣省會計師公會

3. 大會將提供報名隊伍活動意外險、出賽隊伍午餐及參賽證明書。

參賽規範

1. 活動組數：以 32 隊為原則，額滿即截止報名。
2. 組隊規則：每隊 4 人且選出 1 位擔任隊長，報名時可另有 1 名備用『候補隊員』，活動訊息均以隊長為通知對象。若有隊員因故無法參賽，須於 2026 年 11 月 18 日（星期三）17:00 前主動告知主辦單位，競賽當日得以『候補隊員』參賽；若競賽當日有隊員缺席（以 1 名為限），則不得臨時遞補，惟仍可繼續參賽；缺席隊員達 2 人時，則不得參賽。晉級決賽隊伍，不得於決賽更換隊員。
3. 組隊限制：組隊可跨系，但不得超過 2 系，且不可跨校。
4. 學校報名名額：每所學校的報名隊伍以 3 隊為限，超過 3 隊時，將依報名先後順序錄取前 3 隊，未獲邀參賽隊伍，將另行通知退還報名費（若報名組數不足，則視報名情況彈性調整開放各校組數，並依報名順序錄取參賽隊伍）。
5. 錄取公告：錄取之參賽名單統一於大會官方 Facebook 粉絲專頁公佈。2026 全國會計菁英達人賽官方 Facebook 粉絲專頁：https://www.facebook.com/profile.php?id=61595045275990。

競賽規則

1. 題庫採部分公開制。

- 競賽範圍：含活動已公開及未公開之會計、稅法等相關題目。
- 競賽出題方式：初賽－是非題、選擇題（含觀念及簡單計算題）。
 決賽－選擇計算題及個案題。
- 競賽公開題庫將放置於大會官方 Facebook 粉絲專頁，由參賽者自行下載參閱。

2. 競賽方式：

- 初賽順序於現場抽籤決定，決賽則重新抽籤決定作答順序。
- 比賽採淘汰制，並依照各隊競賽積分進行排名。
- 初賽結束後，進行成績計算，前 8 名隊伍晉級決賽。
- 晉級決賽隊伍若無法參加決賽者，由初賽場次積分第 9 名開始依序遞補。

- 決賽進行前，成績歸零重新計算。

3. 競賽說明：

【初賽】個人競答賽

- 本階段採公開題庫。
- 由各組隊伍輪流依序上台答題。題型涵蓋是非題與選擇題；其中，會計及稅法各 2 題。
- 參賽者按比賽前設定的出場順序，每人回答 1 題，輪流作答。
- 題目顯示在銀幕上，主持人會簡述題目內容。
- 答題不可討論，每題作答時間為 5 秒。
- 當主持人說「請作答」時，參賽者需立刻舉牌顯示答案。
- 主持人判定答案，答對一題獲得 1 分。答錯或延遲作答則不計分。

【初賽】團體競答賽

- 本階段採隨機公開及非公開混合題庫。
- 每輪由四組（或三組）隊伍（註 1）上台搶答。題型涵蓋會計及稅法之是非題或選擇題 4 題（或 3 題）。
- 題目顯示在銀幕上，主持人會簡述題目內容。
- 當主持人說「請搶答」時，參賽隊伍才能按鈴搶答。搶答燈亮的隊伍取得答題權，答題可討論，每題作答時間為 5 秒，時間一到，主持人說「請作答」時，取得答題權隊伍須立刻舉牌顯示答案，主持人會複誦手舉牌答案。
- 主持人判定答案，答對一題得 2 分。倘若參賽隊伍在舉牌後又變更答案，或延遲作答，將失去本題答題權，剩餘的隊伍可再搶答 1 次；若再搶答後，仍答錯者，主持人隨即公布正確答案，該題結束。
- 注意：各隊初賽的個人競答賽和團體競答賽的積分將累計相加，積分排名前 8 組之參賽隊伍晉級決賽。決賽隊伍至少獲得新臺幣 5,000 元（含）以上的獎金。

（註 1）每輪隊伍數與題數視當日報到組數而定。

【決賽】團隊挑戰賽

- 本階段採隨機公開及非公開混合題庫。
- 每輪由四組隊伍上台搶答。題型採選擇計算題；其中，會計及稅法各 4 題。
- 題目顯示在銀幕上，主持人會簡述題目內容。
- 答題可討論，並可使用主辦單位提供的計算工具及答案紙進行解題，答案紙上須有計算過程（不能猜答案），每題作答時間計時 90 秒。
- 作答時間內完成作答的隊伍，需先按鈴，再舉牌出示答案作答，隨即交出有列出計算過程之答案紙給工作人員，工作人員將優先完成之答案卷交給評審委員，確認其計算過程正確，並當場宣布「答案正確」，該隊伍始得分；若評審委員確認後，計算過程錯誤，當場宣布「答案錯誤」；隨即可以再確認下一隊交卷之計算過程正確與否，以此類推，至答對為止。
- 90 秒時間到，即停止作答，不得再繳交答案卷。
- 若評審委員確認完成作答隊伍之答案卷上計算過程與手舉牌結果一致，則答對一題得 3 分。倘若參賽隊伍在舉牌後又變更答案，或延遲作答，將失去本題答題權。

【決賽】終極菁英賽

- 本階段採非公開題庫。
- 本回合分成二場次，其範圍為會計及稅法各一大題，每一大題有若干小題。
- 一開始，由工作人員將全組隊員帶至指定地點，全隊隊員可進行討論，在指定時間內完成作答，並將其討論計算過程及最終結果書寫至指定答案紙上，計分以指定答案紙上之內容為準；其餘計算紙之內容，則不予計分。
- 為了公平起見，各大題分成 A 卷及 B 卷，現場隨機指派 2 位評審委員，各自上台抽出會計及稅法競賽之題目並確認後，由各隊工作人員立即送至競賽地點。
- 各組第一場需先完成會計題項，再進行第二場完成稅法題項。會計及稅法個案題目作答時間各 15 分鐘，共計 30 分鐘。每大題 15 分，本回合總分共計 30 分。
- 各大題指定作答時間結束，將由工作人員收回指定答案紙，張貼至現場背板，由評審委員現場進行批改，並確認各組總得分。
- 隨後，工作人員將題目和標準答案顯示在銀幕上，由現場評審委員上台公布並講解本回合個案題之標準答案。

4. 計分方式：競賽現場備有計分板，參賽隊伍可立即得知分數之情況。

5. 若初賽遇同分，則比序優先以「個人競答賽」分數；若又同分，再依「團體競答賽」分數；再同分時，則由各組推派 1 人進行 PK 搶答賽，搶答燈亮則取得答題權，須立刻舉牌顯示答案。由主持人或評審委員判定答案是否正確；若答錯，則由剩餘其他組再進行搶答 1 次為限。若再答錯，則重新出題並依前述規定重新進行作答。PK 搶答賽採尚未公開及非公開題庫隨機出題。

6. 若決賽遇同分，則比序優先以「團隊挑戰賽」分數；若又同分，再依「終極菁英賽」分數；再同分時，則各組進行 PK 搶答賽，題目以選擇計算題（需進行計算）為主，作答時間為 90 秒，全組可相互討論，搶答燈亮則取得答題權，須立刻舉牌顯示答案；隨即交出有列出計算過程之答案紙給工作人員，工作人員將優先完成之答案卷交給評審委員，確認其計算過程，若計算正確，當場宣布「答案正確」，該隊伍始得分；若評審委員確認後，計算過程錯誤，當場宣布「答案錯誤」；隨即可以再確認下一隊交卷之計算過程正確與否，以此類推，至答對為止。若無人答案正確，則重新出題並依前述規定重新進行作答。PK 搶答賽採尚未公開及非公開題庫隨機出題。

7. 每一輪比賽時，倘參賽隊伍對主持人判定之答案有疑義，將請現場評審團（主辦單位聘請之專家學者）說明判定，參賽隊伍需尊重其專業並服從判定。

8. 參賽隊伍如有資格不符者，一經證實，即取消該隊在該項比賽中所得之名次。

9. 凡報名參加本活動，即等同接受及同意遵守本次競賽各項參賽規定，請詳閱活動簡章，並尊重主辦單位之專業及服從競賽結果。

10. 現場人員需遵守比賽規則，保持安靜，並不得大聲喧嘩以及在台下以手勢或其他方式告知台上隊伍答案，若有此狀況發生，即取消該隊在該項比賽中所得之名次及比賽資格。

11. 如遇天災、疫情等不可抗力因素停止上班、上課，或競賽場地及時間異動調整時，將於大會官方 Facebook 粉絲專頁公告，請參賽者留意相關訊息。另主辦單位保有修改、變更或暫停本活動之權利，如有未盡事宜，得隨時補充修正之。

活動獎勵

場次	名次	隊伍	內　容
決賽	第 1 名	1 組	新台幣 50,000 元及各參賽隊員獲獎狀一紙。
	第 2 名	1 組	新台幣 30,000 元及各參賽隊員獲獎狀一紙。
	第 3 名	1 組	新台幣 20,000 元及各參賽隊員獲獎狀一紙。
	第 4 名	1 組	新台幣 15,000 元及各參賽隊員獲獎狀一紙。
	第 5 名	1 組	新台幣 12,000 元及各參賽隊員獲獎狀一紙。
	優　勝	3 組	新台幣 5,000 元 / 組。 （晉級決賽但未獲前五名隊伍一律獲頒『優勝』）
初賽	達人獎	24 組	新台幣 2,000 元 / 組。 （未晉級決賽隊伍一律獲頒『達人獎』）

- 各項獎金統一在閉幕式結束後發放。

車馬費補助

1. 本競賽針對設籍於臺中市以外地區之學校參賽隊伍，提供車馬費補助。補助金額依報名學校所在地所屬區域核定如下：
 - 北部及南部地區：每組新臺幣 3,000 元。
 - 中部地區（臺中市除外）：每組新臺幣 1,500 元。
2. 本競賽車馬費補助之區域劃分如下：
 - 北部地區：臺北市、新北市、基隆市、宜蘭縣、桃園市、新竹縣、新竹市、花蓮縣、金門縣、連江縣。
 - 中部地區：苗栗縣、彰化縣、南投縣、雲林縣。
 - 南部地區：嘉義市、嘉義縣、臺南市、高雄市、屏東縣、臺東縣、澎湖縣。

注意事項

1. 獎金與車馬費於現場發放（未晉級決賽隊伍，請參加閉幕式並授領達人獎獎金），請參賽隊員務必攜帶個人身分證，以利所得申報及經費核銷。
2. 本簡章如有未盡事宜，主辦單位保留各項競賽辦法解釋及彈性調整之權利，並請注意活動大會官方 Facebook 粉絲專頁公告。

主辦單位

社團法人臺灣省會計師公會

承辦單位

逢甲大學會計學系

協辦單位

社團法人臺中市會計師公會

聯絡方式

聯絡人：逢甲大學會計學系

聯絡人信箱：acct@o365.fcu.edu.tw